

非危险品保函

船名： 航次：
订舱号： 箱型：
装港： 卸港：

英文品名： 中文品名：
产品包装： 件数：
产品重量：

产品外观与性状：

本产品主要用途：

我司特此证明上述产品为一般化工品，不属于《国际海运危险货物规则》一书中所列的危险品。其包装及装卸均符合海上运输要求。如以上陈述不实而引起在运输途中发生任何问题，承运人有权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商法》第六十八条规定在任何时间、任何地点根据情况需要将货物卸下、销毁或者使之不能为害，而不负赔偿责任。我司对于承运人因运输此类货物所受到的损害，应当负赔偿责任。而且承运人将保留依据有关法律及港监有关规定向我司追究法律责任的权力。所有责任与相关费用由我司承担！

（货代盖公章）

（发货人盖公章）

我们（即保函下签字的保证人）确认，本担保函的电子版本与其原件具有相同的法律效力。

We hereby confirm that the e-version of this LOI has the same legal effect as that of the original.